

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

住宅区 1-6 栋职工宿舍楼增设电梯项目（施工）需求

1、本次招标工程项目的概况

1.1 项目名称：住宅区 1-6 栋职工宿舍楼增设电梯项目（施工）；

1.2 建设地址：海南省三亚市解放路 1154 号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院内；

1.3 工程预算费：5139784.57 元；

1.4 资金来源：自筹；

1.5 工程施工工期：90 个工作日；

1.6 工程施工范围及要求：12 部电梯采购及其土建施工工程，以甲方提供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为主；

1.7 质量要求：达到合格标准，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按国家、行业颁布的现行有效的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；

1.8 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；

2、资格要求

2.1 投标申请人须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具备建筑工程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的国内企业；

2.2 业绩要求：近三年完成过同类或类似建设项目施工且具有承担工程造价在 200 万元及以上建设项目的业绩（以成果文件或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）。

2.3 人员要求：投标单位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须是投标单位在职在册职工，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近三年担任过同类或类似建设项目的工作。

2.4 财务要求：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；

2.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2.6 诚信要求：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企业或个人投标；

2.7 其他要求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违反这两款规定的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3、合同要求

3.1 支付方式

付费次序	占总合同费 %	付费额 (万元)	付费时间
第一次付费 (预付款)	30%		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五日内
第二次付费	30%		完成主体结构后五日内
第三次付费	20%		工程交付使用后五日内
第四次付费	20%		工程竣工结算后五日内